

野中書齋

長夜集

孟超著

人文出版社印行

八之書叢草野

集 夜 長

著 超 孟

行發社版出獻文

月三年一十三國民華中

目 錄

題 記

略談宋代的「姦臣」與「叛臣」

五

從戰國時代的社會背景說到縱橫術

一三

梁山泊與知識份子

一九

焦大與屈原

二四

臉的藝術

二九

談自畫像之類

三二

魔術師的把戲

三七

從米老鼠說起……………四二

不寂寞的墳場上一個寂寞的靈魂……………四九

周作人東渡……………五五

記吳檢齋（承仕）……………六一

愴惻的友情……………六七

「女人」與「人」……………七六

孩子——……………八六

辛亥雜憶……………九五

漁獵故事……………一〇二

一、鷺……………一〇二

二、熊與虎	一〇四
三、雁	一〇八
鷄鴨二題	一二二
一、吊湯鷄	一二二
二、肥鴨與瘦鴨	一一五
風和太陽的故事	一一八
珍珠山	一二二
精神勞動者的憤慨	一三二
讀「揚眉集」	一三六
關於「陳圓圓」	一三九
一、陳圓圓・吳三桂與李闖王	一三九
二、吳三桂的蓋棺論定	一四三

題 記

把這一年來所作的二十幾篇雞零狗碎的短文，搜集起來，編成了這本集子，翻覆的看了一遍，雖然在苦雨迷濛，冷風吹的身上起着寒栗的深宵中，也馬上心臟和臉皮同樣的發起燒來，熱汗不知不覺的便涔涔的下了！

自己縱然也有自知之明，深知所謂「作家」這一個崇高的頭銜，是命里注定與自己沒有緣分的；況當民族抗戰的今天，文壇上的「文雄」「文霸」們，有的，動輒伸出手來，像逼債似的，慣向人要索「偉大的作品」；有的，高坐文衡，像開菜單似的，封出了一批一批的「文豪」；那不才如我，早就該自甘卑下，借以藏拙，而投筆作壁上觀了；可是結習難除，又不免東塗西抹，結果呢，還是寫出了一些雜亂無章，不堪入目的東西，這，一方面固然是說不出的慚慚，而另一方面却不禁的嘆惜着自己真是無可救藥了！

自己也常常這樣想，所謂寫作，本來已經是萬分無聊的事了，而況寫出來的，又是卑卑不足道的雜文，那也無怪乎有人認為這是文人墮落的現象；可是再仔細一想，馳騁文壇的話，在今天來看，除掉一些「文雄」「文霸」們各有靠山，自然還可發出這樣的豪語，一般的說來，文人那里還有這樣的氣慨，手無寸鐵，任人擺弄；毛椎的鋒刃，終是刺不破誰個的厚臉皮，既不能噤若寒蟬，也已足可憐；難道連感想都沒有，那真是哀莫大于心死了！

似乎還有人說過，雜文并不是隨便何人都能以寫的，非有魯迅先生的學問修養，勉強寫出來，也是毫無價值可言，這自然是把雜文的估價提的很高了，然而也就是把雜文的門欄住，絞殺了雜文。自己幾篇不成東西的劣作，本無藏之名山金匱的奢望，但心有所感，不免就雜將下去，那里還管他值幾兩幾錢呢？魯班之後，木匠是沒會斷了種的；一個拙笨的匠人、雖不會神工鬼斧，可是能夠蓋起一座不成樣的房子，使他擋風擋雨，也就足以沾沾自喜，魯班是不會鄙弄他的，別人的諷言冷語，又那里顧得到這些，這也就是我對於自己的劣作，所以還敢敝帚

自珍的地方。

不過寫雜文雖然不計工拙，但終究是不容易的事；因為筆下稍微一滑，難免遭譏受謗，於是圍剿，冷箭，集於一身，也許剿不過是虛張聲勢，箭也難免銀樣蠟頭，可總是於己無益的；而在我，則甯願受剿，甯願做箭靶，只要有感，還預備寫下去，絕不想默默的滅絕了聲息，閉氣無言的，除非是嘴巴上真是貼上了封皮的時候。

至於，全集內所包括的各篇，既無系統，又難得分的出體類，可也夠雜的了；好在既稱雜文，雜的再利害些，也就由他了；只是雜而不成其文，這倒是自己才力所限了。

感謝野草同人，提起我寫雜文的勇氣；尤其是雲彬，秦似兩兄對我的鼓勵，和這集子編印時的助力！

最後，說到這集的命名，原也無甚深意，自己寫作習慣，多在晚間，點燈熬油，固然也是浪費；而感想一到，多不能自己，常在深宵，尚未能停；追感盡書

完，把筆一擲，將氣一舒，看窗外，星月還在稀疏，或風雨已經滿樓，而天還沒
有放亮哩，這種情景，最使自己難忘，也就勉強的把「長夜」兩字，作爲集名
了。

一九四一年七月十五日雨夜中

略談宋代的「姦臣」和「叛臣」

宋史，劉豫張邦昌列叛臣傳，秦檜列姦臣傳，我覺到這是很耐人尋味的！

本來異族侵華之際，叛臣降敵，潛號自立，與姦臣當權，通敵誤國，其危害國家民族，似乎沒有甚麼兩樣；如果以今例古，籠統的去認識，無論劉豫張邦昌也好，秦檜也好，一概都應打入漢奸之列，絕無疑問，不過，仔細的研究起來，史家對此一字之貶的不同，的確是有深意存焉的。

劉豫張邦昌他們，都是在異族武力侵略之後，血腥的手，還未全乾，不便或者不可能向來統治人民，於是在過渡時期，找出幾個民族的敗類來做他一時的工具，玩一套欺騙人民的把戲。別瞧這類的叛臣，也裝模作樣，稱孤道寡，其實在異族的羽翼之下，沐猴而冠，總不免有些不堪的形象，至於，想借他們來施行甚麼以華制華的政策，或者作政權的對立，起一點分化作用，大約很難收到效果。

因爲既然叛離出去，其逆跡顯露的清清楚楚，在國人皆曰可殺的情形之下，還有什麼力量可言！

像秦檜的姦，可就不不同了，他不是對立於外，而是從內部外向着，表面上還存在於自己的營陣之內，但事實上已經流着別人的血液，站在要津，以他的權勢，從內部起潰瀾的作用，以爲異族侵略的內綫，這相同於現代的所謂的第五縱隊吧。他的作用，蓋有甚於劉豫張邦昌的叛變。

根據宋史，劉豫大約是這樣的人物：宣和中，在河北當一名提刑，金人南侵，先棄官而逃；後來到了建炎朝，張懋薦他知濟南府，聽見山東有盜，徘徊的露出了畏葸相，不想赴任，可是終於被迫着去了。在金人攻濟南的時候，便收賣了他，於是他首先投降，博得了一個皇位，成立傀儡組織，居然也稱起齊帝來。但是，登了皇位之後，報答他主子的，在宋史上所看到的，實在不多，也沒有能形成一個像樣的政權，更沒有對南宋起過多大的分化作用，只有在紹興中，藉民兵三十萬，分三路入寇，大概是強迫百姓充當僞軍，卽以華制華吧，可是，結果被

848
1704

274568

楊沂中大破之於藕塘，所謂「大破」，我想也許是在部下的政治醒覺中老百姓潰散了，或者是大批的反正了，也未可知，不過兵敗是事實，皇帝也成了光桿，而金人的養狗養鷹的幻想，實在沒有收到甚麼效果。

至於張邦昌，就更不成器了。靖康初，金人陷汴京，執二帝北去，冊立邦昌爲楚帝，因爲諸臣不服，於是請出孟太後來垂簾聽政，並派蔣師愈齋書康王，敘述心曲，大約是徘徊於內外之間，想跨於「姦臣」「叛臣」而不易決的，呂好問說的好：「人情歸公者，切於金人之威耳，金人既去，能復有今日乎！」這點，不能不使邦昌憬然於心，而遽然捨棄皇位的吧。最引人解頤的，是反對邦昌潛位最激烈的，倒是秦檜，看他慷慨進狀，儼然諍臣；可是仔細推敲起來，也不免是替金人打算，而非全爲宋計：

「檜荷國厚恩，正愧無報，今金人擁重兵，臨已拔之城，操生殺之柄，必欲易姓，檜盡死以辨，非特忠於主也，且明兩國之利害爾。……張邦昌在上皇時，附會權倖，共爲蠹國之政，社稷傾危，生民塗炭，固非一人所致，

亦邦昌爲之也。天下方疾之如仇讎，若付以土地，使主人民，四方豪傑，必共起而誅之，終不足爲大金屏翰，必立邦昌，則京師之民可服，天下之民不可服，京師之宗子可滅，天下之宗子不可滅！槍不顧斧鉞之誅，言兩朝之利害，願復嗣君位，以安四方，非特大宋蒙福，亦大金萬世利也。」

從這一段話里，我們可以看到他替金人想的多末週到，即使我們不以爲他們中間有狗咬狗向主子爭寵的嫌疑，事實上也是說你如果想使一點懷柔政策的話，應該保留宋朝嗣君，讓他去當侄皇帝兒皇帝，要是立張邦昌，那反而可引起天下人民不服，加重了他們反金的力量，入情入理，無怪乎以後金人相信之深了。這是秦檜比較張邦昌厲害的地方，也更是一「姦臣」之毒，百倍於「叛臣」的。

說到秦檜誰都知道他是主張和議，堅持到底的；而所採取的手段，一方面是排除主戰份子，消滅恢復力量，和鼓惑高宗聽聞，一方面殺岳飛，貶趙鼎，王庶，胡銓等；甚至於曾經附和過他的張浚，也在所不免；以致忠臣良將，誅鋤略盡，其引用宵小，和箝制民間輿論，真是赫然一時的史蹟：

檜兩据相位，凡十九年，却制君父，包藏禍心，倡和誤國，忘仇敦倫，一時忠臣良將，誅鋤略盡，其頑鈍無恥者，率爲檜用，爭以輕陷善類爲功，其矯誣也，無罪可狀，不過曰謗訕，曰指斥，曰怨望，曰立黨沽名，甚則曰有無君心，凡論人章疏皆檜自操，以授言者，識之者曰：「此老秦草也。」察事之卒，有滿京城，小涉譏議，卽捕治，中以深文。又陰結內侍及醫師王繼先，伺上動靜，郡國事，惟申省無一至上者，檜死，帝方與人言之。」

在他主和期間，這政治上的種種黑暗，真是曠古未聞；我想岳飛朱仙鎮之捷，如果不是通國皆知，震動一時，他也許會全部抹煞的。至於高宗之信任秦檜，自甘屈辱，固然由於檜之劫持，但他的本質上，也充分的含着接受秦檜奸謀的漏洞，有人論高宗以爲「二帝回鑾，已位安在」。這也許是諷心之論；但恢復大業是艱苦的，議和倒可以偷安一時，雖偏安一隅，總是半壁天下，那自然就想到抄小路的權宜之計了，曾開見檜，言：「今日當論存亡，不當論安危。」秦檜固不須言，卽高宗所要求的亦只是一時的個人的安危，又遑論存亡！

檜自北歸後，未嘗沒有人懷疑他，但宰相范宗尹，同知樞密院李回，却力薦其忠，這樣就引進給高宗了。

「（秦）未對前一日，帝命先見宰執，秦首言如欲天下無事，南自南，北自北，及首奏所見，所草與撻賴求和書，帝曰：秦朴忠過人，朕得之喜而不寐，蓋聞二帝母后消息，又得一佳士也。」

從這裏看，高宗傾向和議之心，昭然若揭，秦不過就其意而促成之耳；然而，檜總是不很放心，因為當時朝野上下主戰空氣異常濃厚，深恐高宗無冒天下大不韙的決心，從他對於高宗的一再包圍，一再逼緊，更可看出奸臣之出賣國家，私通敵人，其手段比劉豫邦昌毒狠的多了。

「十月，宰執入見，秦獨留身，言：臣僚畏首尾，多持兩端，此不足與斷大事；若陛下決願講和，乞顙與臣議，勿許羣臣預。帝曰，朕獨委卿。秦曰：臣亦恐未便，望陛下更思三日，容臣別奏。又三日，秦復留身奏事，帝意欲和正堅，秦猶以爲未也，曰：臣恐別有未便，欲望陛下更思三日，容臣

別奏。帝曰：然。又三日，秦復留身奏事，如初，知上意確不疑，乃出文字乞決和議，勿許羣臣預。」

這一段的描寫，清晰的活畫出檜的做作，和高宗的燥急，檜這種對於金人的幫忙，有力地執行他內姦的任務，實在不是叛離於外而做得到的，有人還斤斤於秦檜之自言其殺監已者而歸的真偽，是否爲金人故縱之使歸，只這些事實，和始終反對主戰，已經不問可知了。

再談到劉豫邦昌的末路，和秦檜的末路，更不能不使人凜然於姦臣，有權勢之可恃，光輝皇帝真不可同日而語。豫敗於藕塘之後，金人先令南侵，至汴，宣詔責之，以鐵騎數千圍宮門，迫之行，驅徙於臨潢。而邦昌也在高宗即位之後，貶於潭州，終於賜死。李綱上書極論邦昌，以爲「國破而資之以爲利，君辱而攘之以爲榮。」高宗也不能不御批以「邦昌僭逆，理合誅夷；原其初心，出於迫脅」，而把他寬貶了的。但是秦檜，終高宗之世，一直到開禧二年，才追奪王爵，改謚謬醜，這真使人感到叛臣的確不可爲，而姦臣終有便宜可賺也。我想在高宗

的心理中，也許不僅以檜王和議正如其意，因而聖眷不墮，即知檜心外向，亦必以其能爲臣下，而深許之；如邦昌，不在其降金復返，而在以王號與高宗比並，且有與華國靖公夫人李氏之嫌，亂及宮闈之事，又焉得不死？

劉豫張邦昌，叛逆降敵之後，無論其稱帝稱王，亦不過曇花一現的局面；而秦檜，史載「檜死燕廢，其黨祖述餘說，力採和議以竊据相位者尙數人，至孝宗，始蕩然無存。」尤其使人注意的：「嘉定元年，史彌遠奏復檜王爵贈諡。」這深深可以看出秦臣的潛勢力流傳之久，和終宋一代主和派的遺毒沾染之深，實在是驚人的！

不過，自古迄今，如秦檜者又曾有幾人？當秦臣通敵逆謀不售的時候，在內部潰爛作用不能發生效力，而爲全國上下之所不容，他一定會公然叛離，也就是由「內奸」轉變成爲「叛臣」的必然的路程，這是他的發展，可也正是他的沒落，歷史固然不是機械的複演着，但秦檜終不過是一個適逢其會的例外，「秦臣」雖不計身後唾罵，企圖內恃權勢外通敵人炙手可熱而取榮當時，大約也是不可久